

附表 1

2017 年兴宁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决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14,809	一、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合计	620,180
(一) 税收收入	84,835	一般公共服务	94,127
增值税	21,477	国防	
营业税	47	公共安全	20,360
企业所得税	6,428	教育	146,669
个人所得税	2,288	科学技术	22,023
资源税	374	文化体育与传媒	14,5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15	社会保障和就业	138,143
房产税	2,405	医疗卫生	89,711
印花税	1,301	节能环保	13,078
城镇土地使用税	604	城乡社区事务	46,438
土地增值税	9,946	农林水事务	13,326
车船税	1,377	交通运输	2,241
耕地占用税	17,151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657
契税	16,022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656
(二) 非税收入	29,974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专项收入	4,738	国土海洋气象等事务	1,273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4,829	住房保障支出	8,345
罚没收入	2,304	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426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5,663	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8,157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497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943	其他支出	47
二、上级补助收入	467,019		
税收返还收入	20,367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81,708		
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6,079	二、专项上解支出	2,321
调整工资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3,454	三、出口退税上解	708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47,185	四、县上解市支出(耕地占用税上解)	5,102
其他专项和一次性补助收入	298,226	五、增设预算周转金	
三、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六、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四、上年结余收入	4,874	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1,486
五、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543	八、结余	4,448
六、调入资金	42,000	结转下年支出	4,448
收入总计	634,245	支出总计	634,245

附表 2

2017 年兴宁市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预 算 科 目	决算数	预 算 科 目	决算数
一、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48,359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	35
二、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261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	6,133
三、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		三、城乡社区事务	50,945
四、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80	四、农林水事务	154
五、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5,306	五、资源勘探电力等事务	26
六、彩票公益金收入	970	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七、债务付息及发行费用支出	3,433
		八、其他	1,740
本年基金收入合计	54,976	本年基金支出合计	62,466
补助收入	8,319	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新增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52,000	调出资金	31,909
上年结余收入	2,232	年终结余	23,152
		其中：专项债券结余	21,418
		基金结余	1,734
基金收入总计	117,527	基金支出总计	117,527

附表 3

2018 年兴宁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计划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小计	126,290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小计	380,291
(一) 税收收入	96,29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625
增值税	26,000	公共安全支出	19,474
营业税		教育支出	119,166
企业所得税	7,000	科学技术支出	630
个人所得税	2,80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951
资源税	5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9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0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894
房产税	2,500	节能环保支出	1,022
印花税	1,500	城乡社区支出	9,347
城镇土地使用税	4,000	农林水支出	37,168
土地增值税	12,000	交通运输支出	4,908
车船税	2,00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591
耕地占用税	15,00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60
契税	17,190	金融支出	
(二) 非税收入	30,00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291
专项收入	5,000	住房保障支出	7,888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5,00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893
罚没收入	2,000	其他支出	2,055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5,500	债务还本支出	9,958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500	债务付息支出	8,109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000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
二、上级补助收入	216,968		
返还收入	13,539		
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1,065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55,384		
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6,079		
调整工资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3,454		
财力性补助(县级财力保障)	47,185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15,782		
其他专项补助收入	64,480		
三、调入资金	28,546	二、上解上级支出	7,733
四、上级提前告知收入	16,220		
收 入 总 计	388,024	支 出 总 计	388,024

附表 4

2018 年兴宁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计划总表

单位：万元

预 算 科 目	预算数	预 算 科 目	预算数
本年收入	115,850	本年支出	116,350
一、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110,000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彩票公益金收入	8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5,050	三、城乡社区事务	109,698
		四、农林水事务	
提前告知收入	500	五、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上年结转收入		六、其他支出	1,300
		七、债务付息支出	5,352
		年终结余	
总 计	116,350	总 计	116,350

附表 5

2017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和 2018 年社保基金预算计划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执行数 合计	2018 年 预算 合计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基金		城乡居民基本 养老保险基金		城乡居民基本 医疗保险基金	
			2017 年 执行数	2018 年 预算数	2017 年 执行数	2018 年 预算数	2017 年 执行数	2018 年 预算数
一、收入	96,294	148,769	9,623	54,869	24,617	27,315	62,054	66,585
其中：								
1、保险费收入	30,954	64,197	9,618	39,339	4,211	4,931	17,125	19,927
2、利息收入	1,637	2,361	5	530	745	720	887	1,111
3、财政补贴收入	63,702	82,211		15,000	19,660	21,664	44,042	45,547
4、其他收入								
5、转移收入	1				1			
二、支出	93,109	146,473	6	53,356	25,863	27,122	67,240	65,995
其中：								
1、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91,451	146,473	6	53,356	25,863	27,122	65,582	65,995
2、其他支出	1,658						1,658	
3、转移支出								
三、本年收支结余	3,185	2,296	9,617	1,513	-1,246	193	-5,186	590
四、年末滚存结余	90,741	93,037	9,617	11,130	41,196	41,389	39,928	40,518